

#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内幕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 的自查报告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达刚路机”）于 2018 年 12 月 1 日披露了《达刚路机：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新增收购标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1）。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胜升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众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德环保”）52%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众德环保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新增收购标的的项目披露前 6 个月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 2 个交易日（即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1 月 25 日），公司、交易标的、交易对方和中介机构以及相关人员和其直系亲属作为内幕信息知情人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自查期间，除下述主体外，其他自查主体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相关自查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1、柯峰伟为公司现任财务总监李沛的配偶，其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身份	交易时间	操作	数量（股）
柯峰伟	公司财务总监配偶	2018-6-19	买入	18300
		2018-6-21	卖出	-18300

针对上述自查期间内买卖或持有公司股票的行为，自然人柯峰伟已出具《关于买卖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声明函》，声明如下：进行上述交易的股票账户系本人以个人名义开立，在上述买卖达刚路机股票行为发生时，本

人配偶李沛女士尚未被达刚路机董事会聘任为财务总监，本人及配偶李沛女士均不知悉本次交易事项；本人买卖达刚路机股票是基于个人判断而独立做出的投资决策和投资行为，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同时，李沛就其配偶柯峰伟买卖达刚路机股票事宜出具了《关于买卖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声明函》，声明如下：进行上述交易的股票账户系本人配偶柯峰伟以其个人名义开立，在上述买卖达刚路机股票行为发生时，本人尚未被达刚路机董事会聘任为财务总监，本人也并不知悉本次交易事项；对于本次交易相关事项，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并未向柯峰伟透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柯峰伟作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指示；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系本人配偶柯峰伟根据证券市场业已公开的信息并基于个人判断而独立作出的投资决策和投资行为，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情形。

2、赵桂芝为公司职员谢佳祺的母亲，其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身份	交易时间	操作	数量（股）
赵桂芝	公司职员谢佳祺母亲	2018-6-1	买入	1600
		2018-7-11	买入	1000
		2018-7-25	卖出	-1000
		2018-7-30	买入	2400
		2018-8-3	买入	100
		2018-8-22	买入	1000
		2018-9-3	买入	700
		2018-9-20	卖出	-1300
		2018-10-19	买入	500
		2018-12-13	卖出	-1000
		2018-12-18	买入	2000
		2018-12-19	买入	1000

		2018-12-21	买入	1000
--	--	------------	----	------

针对上述自查期间内买卖或持有公司股票的行为，自然人赵桂芝已出具《关于买卖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声明函》，声明如下：进行上述交易的股票账户系本人以个人名义开立；除证券市场业已公开的信息外，本人并不知悉达刚路机本次交易事项；在上述交易期间，除达刚路机外，本人还买卖过包括宇晶股份、中天能源在内的多只股票，本次本人买卖达刚路机股票是基于个人判断而独立做出的正常投资决策和投资行为，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同时，谢佳祺就其母亲赵桂芝买卖达刚路机股票事宜出具了《关于买卖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声明函》，声明如下：进行上述交易的股票账户系本人母亲赵桂芝以其个人名义开立；对于本次交易相关事项，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并未向赵桂芝透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赵桂芝作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指示；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系本人母亲赵桂芝根据证券市场业已公开的信息并基于个人判断而独立作出的投资决策和投资行为，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情形。

特此报告。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